

##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后持股比例低于5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和而泰”）于2013年7月5日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乌鲁木齐和谐安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和谐安泰”）减持公司股份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和谐安泰于2013年7月4日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1,342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3419%。

#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（元/股）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（%）
和谐安泰	大宗交易	2013-7-4	11.27	1,342,600	1.3419%

#### 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和谐安泰	大宗交易	6,000,000	5.9970%	4,657,400	4.6551%

#### 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通过大宗交易平台进行交易，没有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和谐安泰不再是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4、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

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七月五日